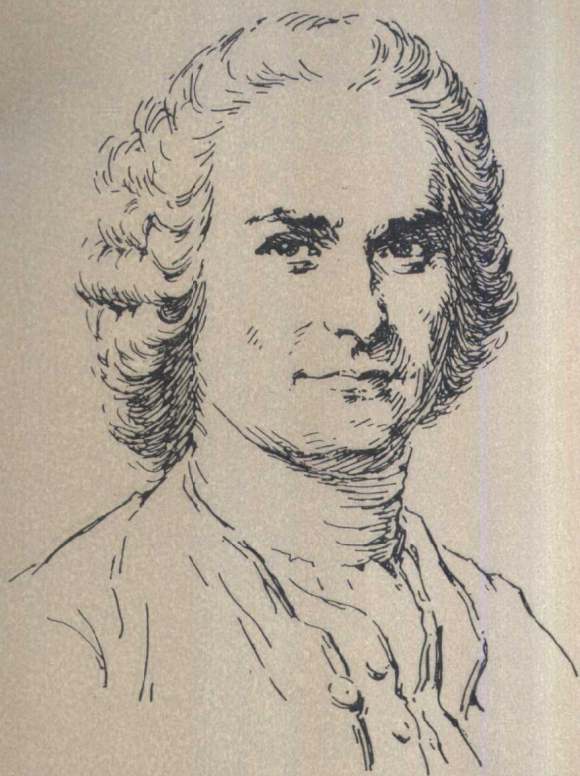


世界名人传记丛书

· SHIJE MINGREN ZHUANJI CONGSHU ·



卢梭传

〔比〕雷蒙·特鲁松著

商务印书馆

中国书画函授大学肇庆分校

肇庆函授大学建校二十周年纪念册



卢梭传

卢梭 著 卢梭 译

中国美术学院出版社

世界名人传记丛书

卢梭传

〔比〕雷蒙·特鲁松 著

李平沅 何三雅 译

商务印书馆

1998年·北京

《世界名人传记丛书》出版说明

广大读者,特别是青年读者,爱读传记书,渴望从中吸取营养,鞭策和激励自己的人生,世界名人传记更是青年们钟爱的读物。这些名人都是历史人物中的佼佼者,他们中的大多数都曾站在时代的风口浪尖上奋力拼搏,或以其深邃的思想睿智推动了世界文明的进步,或以其叱咤风云的政治生涯深刻地影响了历史的进程,或以其在自然科学领域的巨大成就造福于人类。当然,任何名人或伟人都与普通人一样受到历史的局限,存在着这样或那样的不足。

商务印书馆历来重视传记书的翻译出版工作。80年代以来,此项译事更加有计划地进行,在翻译界和读书界的鼎力支持与协助下,已经以专著或通俗读物单行本形式出版百余种。但由于这类传记过去以单行本印行,难见系统,不便于读者研读查考。因此,我们决定先从过去已出版的这类书中,选择各个时代、各个国家、各个民族中有代表性的名人的传记编印成这套《世界名人传记丛书》,同时也陆续增加一些新选题。采用原译本排印,译文未能重新校订,体例也不尽统一;原来译本可用的序跋均予保留,个别序跋有所修订。增补的新译本,我们当力求其更富于科学性和知识性,保持现有选本内容翔实和文字生动的特点,从而更好地满足读者的需要。

商务印书馆编辑部

目 录

一	日内瓦的城门关了	1
二	华伦夫人	25
三	从神学院带回来几页歌谱	45
四	刻苦自学	62
五	昙花一现威尼斯	91
六	玩世不恭	113
七	一举成名	141
八	离群索居	178
九	幻想破灭了	199
十	《新爱洛伊丝》和《爱弥儿》	227
十一	“人生来是自由的”	255
十二	大难临头	276
十三	无容身之地	292
十四	反基督者	325
十五	中圈套了吗?	342
十六	勒鲁先生	362
十七	安息在白杨岛上	384
	附录:卢梭的主要著作	411

日内瓦的城门关了

罗伯斯庇尔^①已经倒台几个星期了。共和历3年葡月20日（即旧历^②公元1794年10月11日）旬日休假^③这一天，气候温和，天空晴朗，秋日忧郁的气氛笼罩着巴黎。人们在等待着前天上午从埃默农维尔出发的一列陪送灵柩的队伍。一辆巨大的四轮板车上载着一口棺木，在尘埃滚滚的路上颠颠簸簸地经过蒙莫朗西和圣德尼来到巴黎，棺木上覆盖着树枝、鲜花和花圈；后面跟着一大群人——跟随的人群走一路增加一路，人数愈来愈多，一路之上都有音乐家向棺木中的人演奏音乐，学校的老师带着学生向他致敬，妇女们抱着怀中的婴儿向他致哀，身穿白色紧身衣、腰系三色带的少女呼喊着他的名字，一个头发已完全脱落的老人匍伏在街头向他膜拜，许多妇女在哭泣。10月10日傍晚时分，国民公会的代表们在杜伊勒利宫迎接棺木，把它安放在一个花坛上，搭盖了一个古代庙宇式的棚子，并在周围种了一排杨树。

第二天，大约9点钟，一大群人拥挤拥挤地争着看显要的人和

① 罗伯斯庇尔（1758—1794），法国政治家，法国大革命后雅各宾专政时期的实际政府首脑。1794年7月27日（热月9日）被热月党人发动政变推翻，并于当天送上了断头台。——译注

② 旧历，法兰西第一共和国成立后，实行“共和历”，称公元纪年为“旧历”。共和历葡月，相当于公历9月22或23至10月22或23日。——译注

③ 实行共和历后，改为逢10休息，即每旬的第10天为休假日。——译注

各界代表把灵柩护送到供奉“不朽的人的殿堂”^①，每一群人的手里都举着上面写有大字的牌子，在巴黎人的队伍的牌子上写着“人权”二字，下面还有一行字说：“第一个提出人权是不受时效约束的人，是他。”艺术家们的牌子上写道：“他使有益于人的艺术重现光彩。”妇女们的挂着黑纱的牌子上写着“他使母亲们认识到了她们的责任，并使儿童们得到了幸福”。在来自日内瓦的代表们举的横幅标语上写着既颂扬死者又表示日内瓦人赎罪之心的话：“贵族统治的日内瓦驱逐他，新生的日内瓦为他恢复了名声。”在国民公会议员们前导的牌子上写着“《社会契约论》是立法者的指路明灯”。棺木随着车轮的行进轻轻摇晃，灵车慢慢穿过守候的人群，在琴声悠扬中进入了邦德翁。冈巴塞雷^②向这位“自由和平等的使者”宣读了悼词，接着，在戈塞克^③的乐曲声中朗诵了玛丽·约瑟夫·塞尼埃^④作的颂诗，国民公会的议长用庄严的姿势把鲜花撒在灵柩上。革命的法国人向他们的精神导师之一致敬，在一个钟表匠的儿子的遗骸前默哀。

“我生来就是一位绅士，”夏多布里昂^⑤在他的《九泉回忆生前事》的卷首这样写道。他对他的出身非常骄傲，在书中大谈他家的

① “不朽的人的殿堂”，即后文的“邦德翁”。——译注

② 冈巴塞雷(1753—1824)，法国法学家和政治家，国民公会代表，1824年颁布的《法国民法》的起草人之一。——译注

③ 戈塞克(1734—1829)，法国作曲家。——译注

④ 玛丽·约瑟夫·塞尼埃(1764—1811)，法国剧作家和歌词作者，国民公会代表。——译注

⑤ 夏多布里昂(1768—1848)，法国作家，贵族出身，公爵，著有《九泉回忆生前事》和《基督教的真谛》等书。——译注

光荣的历史,从“圣地”路易九世的伙伴热奥伏瓦男爵一直谈到他本人。与这位显赫的贵族大异其趣的是,这个自视甚高的平民在他的《忏悔录》中开篇就说:“我 1712 年生于日内瓦,父亲是伊萨克·卢梭男公民,母亲是苏珊娜·贝尔纳女公民。”打头的这两句话就说得绝,既不说他祖上得过什么勋章,也不讲他祖上任何官职。这位共和主义者的家世不详,除他的父母以外,就连他祖父是什么人,他也不太清楚。他出身卑微,他直系尊亲的名字鲜为人知。

他默默无闻的祖上究竟有些什么人呢?就人们所知,第一个说得出名字的是迪迪埃·卢梭,是蒙勒里一家书店老板的儿子,在昂利二世年间大规模迫害新教徒的浪潮中,火刑法庭^①为了拯救异教徒的灵魂,把一切信奉异端邪说的人都放到柴堆上去烧死。因此,迪迪埃·卢梭也和其他许多人一样,逃到了日内瓦。在日内瓦,人们从 1541 年起就信奉了宗教改革家喀尔文的新教义。

当时的日内瓦与各大君主国家都没有联系;它自己成立了一个共和国,一个民主国家,公民们每年集会一次,选举他们的官员。不过,实际情况并不是那么简单,日内瓦的居民分成了好几等人。只有出生在日内瓦城而且其父亲已经是公民即有财产的人,才够资格称为公民。这一等人享有公民权和其他政治权利,有权从事各种各样的职业和当选为主要的官员。在公民之后是有产者,这一等人是靠他们的财力取得这种资格的。他们虽不能谋得一官半职,但在大议会中有投票权,可以经商或创办企业。这两等人在日内瓦不占多数:在卢梭年轻的时候,在大约一万八千日内瓦人中,

① 火刑法庭,法国大革命前专门审判被认为是犯有信奉异端邪说罪的人的法庭。——译注

他们只有一千五百人；他们中的青年人和妇女是没有投票权的。

在这两等人以外，民主的范围就缩小了，就与虽生在日内瓦但父母是外国籍的人无缘了。外国籍的日内瓦居民是花钱买的居留权，他们的“居留证”是随时可以收回作废的。他们要交好几种捐税，他们可以在有产者的军团里当兵，可以从事一种手工艺（只能从事挣钱不多的小手工艺），买一处住房，但他们不能参加立法和行政工作。最后一类人是普通人，如士兵、雇佣军和耕种日内瓦人经营的土地的农民。卢梭把他的身份说得很清楚：他是公民，也就是说，他是“出生在一个与普通人有别的家庭”。

然而，即使是公民和有产者，享受的权利也有限。是的，他们在大议会都有一个席位，从理论上说都是主权者，但他们享受的特权也只不过是他们在小议会提名的八位候选人中选四位行政官员即主要的官员而已。真正的政府是小议会，成员有二十五个人（卢梭说他们是“二十五个暴君”）是由二百人会议中推选出来的，而这二百人会议的人选是由小议会指定的。这两者都想把任命官员和职员的权力抓在自己的手里。这叫“民主”吗？至少，从“民主”这个词的现代意义上说，日内瓦的“民主”不是民主，它搞的那一套实际上是几个富有的家族的寡头政治。几个家族紧密合作，死死抱着权力不放。最高贵的人住在上城，即圣彼得大教堂周围；有产者住下城，即圣热耳维区。

迪迪埃·卢梭于1549年被接受为日内瓦居民。大约一年以后，喀尔文取得了移民们的支持，他的人占了微弱的多数。迪迪埃于1555年宣誓效忠共和国，并花二十个埃居^①取得了有产者的权

^① 埃居，当时的一种钱币。——译注

利。他很有本事,开了一家旅馆,取名叫“带王冠的人的剑”;旅馆的生意很好,他不久就买了三座房子和一块地。他是一个鳏夫,第二次结婚娶的是一个萨瓦省的女人。这个女人给他生了五个孩子。1581年他死的时候,只有一个儿子——约翰还活着。约翰经营皮革业,生活相当富裕。他把他的大女儿嫁给了一个钟表匠,并把他的儿子(也名叫约翰)安置在钟表匠家当学徒。从此以后,卢梭一家接连三代都是子承父业当钟表匠。

可见,卢梭的祖上没有达官显宦;他们都是手工匠人。不过,这种人并不是无知之辈;他们有文化,能识文断字。他们死后,人们在他们的财产清单上发现有《圣经》和消闲的书(即小说)甚至还有医书、史书、法学书和政治书。卢梭的父亲就是这样:“我现在还仿佛看见他在一边工作,一边用高尚的真理培养他的心灵。我看见他把塔西佗、普鲁塔克和格劳秀斯的著作与干活儿的工具一起堆放在他的面前。”虽说这些人没有真正掌握权力,但他们善于思考,有文化和公民意识。他们与君主国的臣民不同的地方,就在于此。

约翰第二的事业很有成就。他死后留下三座房子,还有家具、珠宝首饰和三万一千弗洛林。他有十九个子女,1657年他去世时,有十个子女还活着。他的第七个孩子——大维有三个孩子,其中的伊萨克就是未来的著述家卢梭的父亲。大维是一个很有名气的钟表师傅,在他的同行中很受尊敬;1687年他被小议会任命为一个区的区长,并指定为副检察官,负稽查风俗和秩序之责。也许是由于他的思想太独特,不善于钻营,不知道如何在社会地位上往上爬,而且对日内瓦的精神生活的清规太多感到不满,当局便借口他把他的一个孩子交给一个信奉天主教的保姆带,把他狠狠地申

斥了一通。他行事很不检点,在他的妻子刚去世几个月,在新年那天他就邀人到他家里去跳舞和拉小提琴,因此,教规督导委员会对他提出了警告,要求他的行为要守规矩。此外,人们还发现他对小议会的亲法政策屡有微词,并对上级肆无忌惮地乱加批评,因此给了他一次纪律处分。他是一个不善于攒钱的人,常常把钱拿去帮助别人。让一雅克见过这位大维——他死于1738年,享年96岁。

卢梭的外婆家在迪迪埃·卢梭死后四十年才取得了有产者的身份。萨穆尔·贝尔纳生于1597年,是一个农民的孙子,后来在一个富有的呢绒商的店铺里当伙计,并娶了老板的女儿为妻。他是有学问的人,藏书甚多。在他逝世那年,他的一个名叫雅克的儿子才三岁。也许是由于没有父亲管教,雅克才养成了那么坏的脾气,行事才那么荒唐,这在一个以循规蹈矩为第一美德的城里是不讨人喜欢的。

日内瓦严格实行喀尔文教义。正如伏尔泰所说:“城中的人规行矩步,从来不笑出声。”当然,严格的教规,随着时间的推移,后来也逐渐减少了。到18世纪,对新思想持宽容态度的自由基督教在日内瓦已开始兴起。不过,它依然是一个神权统治的城市,实行政教合一,每个人都要宣誓“按照圣徒那样生活”。由受人尊敬的教士组成的教规督导委员会密切监督善良的风俗是否得到人们的遵守。这个委员会不是民事法庭,而是一种精神裁判所,举凡一切异端邪说、亵渎宗教和自由放荡的言行,它都毫不留情地加以扫除,以保证道德和宗教的清规得到执行。

清规戒律多得很呢!喀尔文和他的继承人塞奥多尔·贝茨制定了一系列严格的教规和限制奢侈的条例,对生活中琐琐碎碎的事情都订有应遵守的细则,例如:宴会只准吃几道菜,只能穿哪些

细布衣,婚礼和洗礼只能请多少客人,都有严格的规定。到1702年,还严厉禁止婚事大操大办,举行婚礼和安产感谢礼^①不让人们围观,丧事不得铺张,表上不准带饰链,妇女的衣服上不许有过多的装饰品,男人不许穿镶边的上衣。“外表的庄重是心灵纯洁的标记”,住在下城的人们是这么说的。至于住在上城的人,他们的家境则比较宽裕,他们向往的是毗邻的法国的生活方式。卢梭一生都保持着清教徒的思想意识,他喜欢豪爽,厌恶浮华。日内瓦制定有与道德规范配套的法律。在17世纪:酒鬼要被关在铁笼子里示众,通奸要被处以罚款和带铁枷,女人卖淫要被投进河里,谁在正式结婚前就有了孩子,或者像人们说的“提前”同房,都要受到法律的追究。

在这个新斯巴达式的城市里,雅克·贝尔纳常干丑事。他喜欢拈花惹草,因此,曾经有两次被法官逼得答应和某个女子结婚,但他说话不算数,没有一次遵守过诺言。1672年他改邪归正,娶了一个诉讼代理人的女儿安妮·玛丽·马夏尔为妻。然而,这个“不可救药的人”还是搞了“提前同房”的事,结婚不到九个月就生下了苏珊娜·贝尔纳。她就是让-雅克的母亲。让-雅克没有见过他这个风流的外公——他死于1682年,年仅33岁。

雅克·贝尔纳死后,由他的弟弟萨穆尔·贝尔纳(一个受人尊敬的人,当过数学教师和教士)抚养苏珊娜(她是死者三个女儿中的长女)她是这位教士的侄女,而不是像卢梭说的是教士的女儿。她受到了良好的教育:学音乐、绘画和唱歌。她很聪明,爱读书;让-雅克小时候看的小说就是她留下来的。她长得很美,

① 安产感谢礼,产妇平安生育后到教堂接受祝福的仪式。——译注

爱说爱笑，很讨人喜欢，只可惜身体弱一点。日内瓦对各种娱乐都有严格的限制：它禁止赌博，禁止化装舞会，只许外国人跳舞，尤其是禁止演戏；流浪艺人的戏班子来到日内瓦，也顶多只让他们演几场。1695年，苏珊娜一意孤行，公然化装成一个女农民到莫拉尔平民区去看江湖艺人演的喜剧。一个教士的女儿！她被人认出来了，她受到人们的谴责；教规督导委员会传她去盘问，她断然拒绝，因此，把她送到法院执达员那里去审讯。她是一个挺有个性的人，她并不急于嫁人，她32岁那年才接受了伊萨克·卢梭的求婚。

伊萨克是大维·卢梭区长的儿子，这位区长是一个不太遵守规章制度的人。伊萨克受了他父亲的遗传，说话直来直去，爱好争论。他生于1672年，同他的祖父和父亲一样，也是一个钟表匠，是一个手艺很好的师傅，但正如卢梭说的，他同时也是一个“爱玩儿的人”，生性好动不好静。他22岁那年，不知是什么心血来潮，竟然在一个禁止跳舞的城里当起舞蹈教师来了。好在这不务正业的事儿没有干多久，几个月以后又回头来干他的老本行，当一个钟表师傅。这个大大咧咧的人遇事没有耐心。1699年，他和几个态度傲慢的英国军官发生争执。两年以后，风波再起，又和另外一个英国军官吵了起来；他向那个英国军官下了一份决斗书，要拼个你死我活才能罢休。伊萨克·卢梭是一个爱荣誉有血性的人，像他这样一个性情暴躁、动不动就吵嘴闹架的人，是不可能不招惹许多敌人的。

这两家结亲之事，说难也不难。伊萨克的姐姐塞奥多娜于1699年10月初嫁给苏珊娜的哥哥加布里尔·贝尔纳，而伊萨克便乘此机会去追求苏珊娜。不过，他并不是不费力气就能达到目的

的,因为她的条件好,可以嫁另外一个条件比伊萨克优越的男人。的确,后来在结婚的时候,伊萨克只有他母亲留下的一千五百弗洛林送给新娘作礼物,而苏珊娜呢,她手中有她叔叔给她的六千弗洛林,另外还可以在她母亲去世后得到一万弗洛林的遗赠。不过,正如让一雅克所说,爱情扫除了这些微不足道的差别。“他们的爱情几乎是从他们一生下来就开始发生的。从七八岁时起,他俩就每天傍晚一起到特以耶去散步;到十岁的时候,两人就须臾不可分离了……他们每个人都在等对方先开口,马上就把心交给对方。”^① 1704年6月2日他们终于结了婚。

1705年3月15日,他们生了一个儿子,取名叫弗朗索瓦。这一对年轻夫妇,什么都有了,不是挺幸福的吗?然而,真是魔鬼附了身,伊萨克说什么他想改换门庭。此后,人们开始纳闷儿:这个年轻的丈夫和他美丽的妻子常常为银钱的事发生争吵,他们之间是不是有了什么矛盾?是的,那时候伊萨克一心想迅速发大财,最后竟把他的妻子和一个还在襁褓的儿子丢下不管,只身一人去了君士坦丁。这太不应该了:伊萨克太缺乏父子感情,也没有责任心。后来,他在博斯普鲁斯的佩拉区日内瓦人聚居的小街里开了一家钟表店;这一去,就是好几年。苏珊娜独守空房,一人抚养弗朗索瓦,结果,形容消瘦,变得十分憔悴。据《忏悔录》说,她洁身自爱,顶住了几个风流人物的诱惑。孤独终于使她再也忍受不下去。“她很爱我的父亲,”卢梭在《忏悔录》中写道:“她催他回家,于是他丢下一切就回来了。”一去六年,到这时候才赶回来!清真寺报告祈祷时刻的人的声音,他已

① 卢梭《忏悔录》,巴黎“袖珍丛书”1972年版上册卷1第6页。——译注

经听够了；尖塔他也看够了；钱袋里的钱也没有从前多了；1711年9月伊萨克回到了日内瓦。

让一雅克·卢梭于1712年6月28日出生在上城离市政府不远的大街的一座房子里；这座房子是上个世纪中叶由他的外曾祖父公证人马夏尔购置的。7月4日，由富有的呢绒商让一雅克·瓦朗索把他放在洗礼盒里在圣彼得教堂行洗礼。伊萨克·卢梭无心去参加这个仪式。当人们为孩子行洗礼的时候，他的妻子正在患产褥热；那时候，这种病常使许多产妇丧命。苏珊娜·卢梭见不到她的儿子了，7月4日那天她与世长辞。卢梭说：“我的诞生，是我的许多不幸的事情中的第一件不幸的事情。”

母亲死了。有一段时间，人们怀疑这个孩子是否还能活下去。他出生之时，“几乎是像个死孩子似的。”他的膀胱和尿道呈畸形，使他终生受苦；他“长年”患尿潴留症，并经常有剧烈的肾绞痛，疼得他直不起腰来，其原因就在于此。人们现在还搞不清楚这种病是不是先天性的。在他死后第二天做的解剖记录上只是说：他的前列腺大得出奇，像个硬瘤子似的。现代的医学专家们对他的病症也说法不一，有的说他生殖泌尿系统的病是因精神紧张引起的，有的说他的尿潴留症是由于神经官能有毛病。

他的母亲虽已辞世，但有其他的妇女来照顾他，保住他的性命。他的小姑（他父亲的妹妹）来料理家务，抚养两个没有母亲的孩子。温柔的苏诺茵姑姑很会带孩子；她性情开朗，成天乐呵呵的，而且还会唱许许多多的歌！60年后，一回想起当年幸福的情景，让一雅克还能用沙哑的声音唱她教的歌：

迪西呀，我不敢

再到小榆树下来
听你吹芦笛，
因为流言蜚语
已传遍了我們全村。

善良的苏诺茵死于1774年，享年92岁。她无依无靠，全靠让一雅克的接济。尽管他本人也不富裕，但他每年还是给她一百法郎的年金，以报答她昔日的恩情。另外，他永远也没有忘记女仆雅克琳娜·法拉芒。她是一个鞋匠的女儿，人们都叫她“雅克琳娜小姐”，50年后，他还用热情的词句给她写信；她在卢梭逝世前几个月去世。

尽管没有了母亲，但他的童年是幸福的。伊萨克成天懒懒散散过日子，他不强迫孩子每天都要去上学，也没有什么规矩非要孩子遵守不可，他喜欢幻想，也感染了孩子经常向往梦幻之乡。孩子很早就学会了识字，父子两人一起读妈妈留下的小说。拉·喀尔普赖德的，奥罗赫·杜尔菲的，德·斯居德里小姐的，上一个世纪的这些杂七杂八的闲书，有谈游侠的，谈风流才子的，谈英雄豪杰的，一共有六本之多。父子两人匆匆吃完晚饭就开始读，一直读到深夜，读得简直忘记了世界。这时，伊萨克才说：“行了，咱们去睡吧；谈起书来，我比你更像个孩子呢。”这些书，卢梭不让他的爱弥儿^①看，但他自己却不知看了多少遍，脑子里装满了书中的故事。每天晚上，他们觉得他们的工作车间变成了宫殿，变成了决斗场或到处是海盗的海洋，让一雅克情绪激昂，觉得自己也变成了阿龙达特、

① 爱弥儿，卢梭的教育小说《爱弥儿》中的主人翁。在这本教育名著中，卢梭不赞成童年时候的孩子接受书本教育。——译注

阿达梅恩和汝巴一类的英雄人物。不过,他自己也承认“这样的读书方法很危险”,它将使我们觉得人生是“很荒唐浪漫的”,凡事不重实际,追求梦幻,耽于空想。那时候,“我虽什么事情都不懂,但对什么事情都有我自己的看法。我虽什么事情也不理解,但对一切事物都有所感受。”

他生性好奇,什么都想学,不过不能强迫他一定要按照循序渐进的步骤学。伊萨克是有学问的人,他给孩子讲天体的运行和哥白尼的学说,还讲了宇宙学的基本知识。1719年冬天让一雅克七岁时,把母亲留下的小说都看完了,接着就读他外祖父萨穆尔·贝尔纳教士留下的书。这一次,他开始读另外一类书籍:他读莫里哀的作品和奥维德的《变形记》,还有呢!父子两人开始读纳尼的《威尼斯史》、博絮埃的《世界史讲义》、丰特耐尔的《关于宇宙多元性的谈话》和《死人的对话》;还浏览了塔西陀和格劳秀斯的著作。甚至勒絮尔的六大卷《教会和帝国史》他们也不厌其烦地读。卢梭说他“几乎能把这部书背下来了”。在摇曳的烛光下,伊萨克修钟表,而让一雅克则朗读书。

他最喜欢读的书,是阿米约^①翻译的《名人传》。“我六岁那年发现了普鲁塔克的书,到八岁时,我就能把它背下来了。”读普鲁塔克的书,使他心仪古代的英雄,赞赏罗马人的勇气和希腊共和国的自由。布鲁土斯和阿热西拉斯又重新出现在他的眼前;他听他们的讲话,对他们的模范行为钦佩不已。多么伟大的人,多么伟大的心灵啊!有一天吃晚饭时,他讲到了穆西乌斯·斯卡伏拉,说这位

^① 阿米约(1513—1593),法王夏尔九世和昂利三世的大布道师,1559年他把普鲁塔克用拉丁文写的《名人传》译成了法文。——译注